

# 中央财政 2019 年度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出租车 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为渡口水上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将公益性渡口码头的建设及维护、渡船的更新改造及维护。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下达 2021 年度中央财政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2021 年铁牛门横渡申请燃油贴资金为 96050 元，资金的使用完全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大佛实业公司接手铁牛门横渡以来，一直本着“安全第一、服务市民、方便市民、杜绝低价游大佛”的宗旨。2020 年 8 月 18 日乐山遭受百年一遇的特大洪灾，洪灾后凤洲岛上已无居民居住，按相关部门要求，铁牛门横渡停止运营。但为保证船舶以后能正常运行、保证国有资产不流失、保证航运河道的安全，仍然对船舶进行日常维护、保养，全面保障了船只安全。

### （二）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本项目申报的资金和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完全相符，与申报计划申报目标完全合理。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按过程管理、采购管理、验收管理、档案管理、合同管理、考核管理和监督管理等管理办法来实施。资金开支范围以及实际使用情况，支付流程合理合规，资金支付严格按预算内执行。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公司日常财务管理，公司财务部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税收制度，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执行情况，积极的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积极主动与有关机构沟通，及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有效规范财务工作，及时提供财务报表和有关资料。

在资金方面，严格按照预算、费用报销、采购、合同管理等制度执行，严格资金的支付签批流程，保证了资金的安全。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业公司成立专班运营部门“铁牛门”进行管理，设置了部门负责人、安全员、驾驶技术人员，经理层设置分管副总专门对接管理铁牛门码头、船只、乘客的安全。制定了防洪值班制度、防恐应急预案、安全应急预案、自救方案等管理制度，全方位保障了铁牛门船只的以及人员的安全。

因铁牛门的支出主要是人工成本支出、燃油成本、其他支出金额较小，不存在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等情况。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既定数量、质量、时效、成本费用执行支付，项目资金无违规使用记录等情况。

#### （二）项目效益情况。

公司按照管委会要求接手经营管理铁牛门公益性渡口，2011年以来杜绝“一元游大佛”现象发生，本着“安全第一、服务市民、方便市民、杜绝低价游大佛”的宗旨，服务对象满意度较好。符合规定要求和标准的质量指标。





# 税金及附加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830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830万元，财政批复资金416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乐山大佛景区履行纳税人义务。

###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年税金及附加费用预算资金为83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416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年税金及附加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为94.1万元，完成率为95%。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由景区财政局负责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2021 年申报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 3908960.39 元，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31484.32 元，残疾人基金 100980.16 元。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全年，乐山大佛景区履行了纳税人义务。


###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 **(一) 存在主要问题**

无。

#### **(二) 建议**

无。



# 安排大佛景区管委会专项债券项目资本金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重点说明以下内容：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资金申报金额为 19419.53 万元，截止目前已到位资金 16000 万元，该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包含 2 个债券项目，分别为：南游客中心项目和景区道路（篦子街至瓦厂坝乐自高速出口）基础设施改造工程项目、乐山市凌云山-乌尤坝片区旅游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截止目前，该项目实际到位 16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来源于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到位率 82.39%，剩余资金预计于 2022 年到位。

2. 资金使用。截止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用于大佛景区电瓶车 and 摊点经营权竞拍资金，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专款专用。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目前，2个债券项目总投资为131749.89万元，其中债券申报额度为82600万元，项目资本金49149.89万元，目前已发行37000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增强了大佛旅投集团融资能力，减少大佛旅投集团经营亏损，缓解大佛旅投集团现金流量不足、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

##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

附件 6



## 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租赁事宜已向机关事务管理局申报，申报金额 5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租用资产土地面积约 6085.83 m<sup>2</sup>，房屋建筑面积约 3082 m<sup>2</sup>，由我委加以改造和加固，并作为办公楼使用。根据 2017 年市委书记彭琳主持召开的“夜游三江”专项会议精神，将对观佛楼进行提升改造，我委为支持企业发展，于同年 6 月 20 日将航务海事处办公场所搬迁至租赁写字楼(滨江路南段 118 号和 132 号)，面积 657 平方米办公。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办公用房租赁费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55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办公用房租赁费实际支付金额为 54.02 万元，完成率为 98%。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由景区规划建设交通局、航务海事处负责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租赁项目已签订 2021 年租赁合同，并投入使用。

###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景区行政办公运行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无**

### **（二）相关建议。无**



# 博物馆文物保护修复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重点说明以下内容：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向国家文物局申请了专项资金补助，国家文物局 2019 年下达了专项资金 50 万元，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项目主要内容：修复的书画 39 件（58 幅），病害情况较严重，对其进行系统、全面的清理、清洗、灭菌杀虫、修复、装裱、加固等技术处理。计划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达到减缓文物的老化速度，抑制病害继续侵蚀的目的，修复后能够满足展览、收藏、研究之需求。项目实施周期计划：原计划 12 个月，由于疫情影响，估计将延期 6 个月。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资金计划及到位。国家文物局专项资金和管委会自筹资金截至评价时点已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

金的实际支出人民币 5.492 万元。资金开支标准依据合同执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符合规范。

**（三）项目实施情况。**我馆 2019 年申报并获批文保专项资金使用于馆藏珍贵字画修复资金 50 万元，管委会自筹资金 4.92 万元。该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完成政府采购工作，2010 年元月开始修复工作，受疫情影响，修复时间有所推迟，于 2011 年 6 月 25 日通过专家结项验收。

###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完成情况：对馆藏字画完成了冷冻杀虫灭菌；在修复前完成了对字画的拍摄，包裹局部照片，形成了此批字画的修复方案；对部分馆藏字画进行揭裱修复。社会效益：减缓文物的老化速度，抑制病害继续侵蚀的目的，修复后能够满足展览、收藏、研究之需求。

**（二）项目效益情况。**可持续性效益：传统书画艺术是中华文化的瑰宝，书画修复让文化瑰宝活起来，让伤痕累累的书画得以延长寿命，重新焕发生机。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受疫情影响，修复时间有所推迟，于 2011 年 6 月 25 日通过专家结项验收。

#### **（二）相关建议。**

无





# 船舶燃料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2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0 万元，财政批复资金 2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旅游发展和游客财产安全。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公务用船费用预算资金为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0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公务用船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为 10.65 万元，完成率为 53%。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景区航务海事处等部门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景区海事对管辖水域的安全、应急、汛期及救援一系列

水域巡航，同时也是为了更好的让游客生命财产安全得到充分保障。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提升景区服务和旅游秩序，景区环境面貌得到提升，游客满意度得到提高，不断推动景区可持续发展。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 **(二) 建议**

无

## 代售景区门票补助费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200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00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为提升乐山大佛“智慧景区”建设和门票网售水平，切实增强网购率，推进景区发展进程，大佛旅投集团与大佛管委会签订协议约定：以 2017 年门票售票约 300 万张为基数，实现网购率在 50%以内的，按照网络销售收入的 15%给予补贴；网购率在 50%以上的，按每提高 10%的网购率，增加 5%的销售补贴计算。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截至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用于景区门票销售成本、网上宣传营销及乐山大佛景区相关项目建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对照项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专款专用。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增强了大佛旅投集团融资能力，减少大佛旅投集团经营亏损，缓解大佛旅投集团现金流量不足、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

**（二）项目效益情况。**实施乐山大佛景区门票网上销售是网上宣传营销的重要基础，该项目切实提升乐山大佛“智慧景区”建设门票网销水平，推进乐山大佛景区扩容提质及重点项目建设进程。

##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受疫情影响，旅游人次和收入均出现下降。

**（二）相关建议。**努力促进景区旅游人次和收入的增长，继续做好景区保护和发展项目，不断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和基础设施水平，提升景区旅游形象和知名度。



# 景区车船租赁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92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92 万元,财政批复资金 92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文物保护和旅游发展。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景区车船租赁费预算资金为 9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92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景区车船租赁费,实际支付金额为 64.81 万元,完成率为 7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规划建设交通局、航务海事处等部门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 2014 年 10 月 29 日,乐山大佛景区 2014 年第 7 次

党委会议定事项通知精神，航务管理处就租用乐山大佛航运有限公司“大佛2号囤”。乐山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安排约定数量的公交车到达景区规定地点作为景区摆渡车，为游客提供免费服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

提高了节假日期间游客旅游舒适度，受到游客朋友好评。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建议**

无



# 景区节假日加班伙食补助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48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48 万元,财政批复资金 3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景区旅游发展。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景区节假日加班伙食补助费预算资金为 4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30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水电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为 12.32 万元,完成率为 41%。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景区凌云乌尤处、嘉定坊管理处、航务海事处、党政办等部门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2021年实际支付金额为12.32万元，较财政批复资金30万元，减少支出17.68万元。

**(二) 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节假日干部职工职工就餐正常运行。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无

**(二) 建议**

无



# 景区视频监控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270.12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70.12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替换景区原有监控点位139路、新增监控点位92路、新建符合安全标准的监控存储系统、改造指挥中心大屏等，项目已于2020年6月完成验收，实现大佛景区全部监控设备及系统正常运行和维护目标。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为购买服务项目，服务年限为3年，每年财政计划支付金额为270.1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到位及时。

2. 资金使用。该项目每年财政计划支付金额为270.12万元，实际按月支付，每月支付约22.5万元，截止目前已支付23个月，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政府采购及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经景区党工委研究决定同意，由景区数字化信息中心组织具体实施。项目经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等流程，确定中标建设方为中国联通乐山分公司，项目于2020年6月按期完成建设并验收完毕。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于2020年6月完成验收投入运行，对监控替换、新增监控点位、建设监控存储系统、改造指挥中心大屏等建设目标已按期保质保量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保障大佛景区全部监控设备及系统维护和运行，保障大佛景区全部光纤线路正常工作，满足反恐防爆需求，进一步提升景区安全防范、旅游服务水平以及游客满意度水平。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无

### **（二）相关建议。**

无。



# 景区水电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550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550万元，财政批复资金529.13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主保障景区日常管理、服务、办公用水用电。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年水电费用预算资金为5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529.13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年水电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为523.53万元，完成率为99%。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景区党政办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每月按时缴付景区水电费用。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用水保障情况：保障博物馆办公区、剧院、机关食堂用水；保障凌云山办公区、公厕用水；保障嘉定坊街区、办公区、公厕用水；保障柿子湾食堂用水；保障麻浩办公区、食堂用水；保障航务（海事）处办公区用水；保障海棠路退休职工活动中心、棕桥村退休职工活动中心用水。

2、用电保障情况：保障博物馆办公区、大佛剧院用电；保障大佛文化广场、游客中心用电；保障嘉定坊街区商铺、景观亮化用电；保障凌云山办公区、北门售票处、景观亮化用电；保障花湖湾办公区用电；保障凌云路、篦子街、明月村、大石桥、乐山高速路口路灯用电；保障八仙洞码头办公区、公厕、售票点、停车场用电；保障航务（海事）处办公区用电。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暂无。

##### **（二）建议**

暂无。



# 景区网络信息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博物馆“两微一官”维护费 5 万元，博物馆 110 报警系统等安全信息网使用费 2.92 万元，遗产监测系统维护费 1.44 万元，景区北门至东门沿线信息发布系统 22.35 万元，景区广播系统 17.2 万元，年初申报预算合计 48.91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内容为开通景区遗产监测、视频监控传输、心连心平台对接、票务系统等 4 条网络专线，保障全年实现乐山大佛世界遗产监测系统与国家文物局总平台数据传输、景区监控视频对接心连心平台、景区票务系统网上订单数据同步、后台报表、大数据平台展示等。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上述 4 条网络专线每年财政计划支付金额为 3.3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

2. 资金使用。上述 4 条网络专线每年财政计划支付金额为 3.36 万元，实际按年支付，2021 年已进行支付。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

执行。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上述4条专线经景区管委会批准同意，同时经市数字经济局审核备案后，由景区数字化信息中心对接市分别对接联通公司、移动公司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上述4条专线已由联通公司、移动公司分别开通，均已投入运行使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保障全年实现乐山大佛世界遗产监测系统与国家文物局总平台数据传输、景区监控视频对接心连心平台、景区票务系统网上订单数据同步、后台报表、大数据平台展示等，进一步提升景区安全防范、旅游服务水平以及游客满意度水平。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无

### **（二）相关建议。**

无。



# 景区委托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257.6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57.6 万元，财政批复资金 256.6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旅游发展和遗产保护。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景区委托业务费预算资金为 257.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56.6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水电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为 212.7 万元，完成率为 83%。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石窟研究院、凌云乌尤管理处、嘉定坊管理处、规划建设交通局、财政局、机关党办等部门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 景区采用向医疗机构购买服务的形式，购买乐山大渡河医院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2. 完成 2022 年度“大佛先锋”志愿者常态化、节假日志愿者招募，及开展咨询服务等相关工作。

3. 按照协议书的要求每月进行了 2-5 次的地质灾害巡查。

4. 购买工程项目评审和财务审计等技术性服务，支出 12.85 万元。

5. 对大佛胸腹部开裂残损区域抢救性保护前期研究及勘察设计。

6. 对景区内的废水排放进行了检测。

7. 购买了食堂劳务服务。

##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提升景区服务和旅游秩序及文物保护水平，不断推动景区可持续发展。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节假日人员高峰期的医疗急救及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景区在节假日均需增派医务人员到景区游客集散地设立医疗救护点，人员和经费均不足。

### **（二）建议**

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努力促进景区旅游人次和收入的增

长，继续做好景区服务保障项目，不断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和基础设施水平，提升景区旅游形象和知名度。进一步加大对景区环境面貌的提升，使游客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高。



## 景区文物修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为提高游客参观体验，做好景区扩容提质，做好文物安全，对沫若堂展厅进行展陈提升、对东坡楼进行改造提升、对麻浩博物馆崖墓上方实施固坡防滑抢险修护工程。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管委会将上述文物修缮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资金使用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安排。

（二）项目绩效目标。对沫若堂展厅进行改造提升、东坡楼改造提升、麻浩博物馆崖墓上方实施固坡防滑抢险修复工程。目前已按合同约定完工并验收合格。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大佛景区管委会将上述三个项目资金 59 万纳入 2021 年年初财政预算。资金及时到位。

2. 资金使用。沫若堂改造提升项目预算金额为 45 万元，财评结算评审金额为 36.8371 万元，目前已按照财评结算金额及合同约定时间支付金额；东坡楼改造提升项目预算金额为 60 万元，财评结算评审金额为 58.6805 万元，目前已按照财评结算金额及合同约定时间支付金额；麻浩博物馆崖墓

上方实施固坡防滑抢险修复工程预算金额为 19 万元，财评结算评审金额为 9.2036 万元，目前已按照财评结算金额及合同约定时间支付金额。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建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等。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沫若堂、东坡楼改造提升仙姑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采购，项目公示；麻浩博物馆崖墓上方实施固坡防滑抢险修复工程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项目公示、采购。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对沫若堂改造提升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对东坡楼改造提升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崖墓博物馆崖墓上方墓室固坡防治抢险工程。

**（二）项目效益情况。**提高游客参观体验，优化旅游环境与服务，保障文物安全与展厅安全。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文物修缮保护压力较大。

### **（二）建议**

加强展厅及文物安全日常巡查，切实保障文物及游客安全。



## 景区鲜花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鲜花租赁项目为 2020 年“三会及国庆节鲜花摆放项目”，已按流程申报并审批。

(二) 项目绩效目标。营造节日气氛，并为三会做准备。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鲜花租赁经费 29.4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9.47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鲜花租赁经费实际支付资金 29.47 万元，完成率为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乐山大佛规划建设交通局组织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包括迎接三会及国庆节花卉摆放，摆放地点为博物馆、八仙洞、大石桥、麻浩路口花箱，面积约 2200 平方米，现已全部完成。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确保三会及国庆黄金周期间气氛营造。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主要问题**

受疫情影响，花卉摆放经费不足。

### **（二）建议**

增加花卉摆放投入。

# 景区宣传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1 5 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1 5 0 万元, 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加大景区宣传力度, 提升景区管理服务水平。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景区宣传费预算资金为 1 50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为 1 5 0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景区宣传费, 实际支付金额为 1 5 0 万元, 完成率为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经景区管委会批准同意后, 由景区党政办、旅游文化宗教局等部门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2021年4月底，仁讯宣公司开展了第一次策划会，将更新频率定为每周3条，发布内容初步确定为：禅言、诗词、名人、礼佛小知识、自然、建筑、节令七大方面，并按此执行17条。

2、2021年8月中旬，在初期视频数据分析后，仁讯宣公司结合与景区更深入的交流及抖音平台热点，尊重景区宣传需求，细化视频内容方向、风格调整，加入游客采访、抖音热点、乐山大佛景区重要节点及创意剪辑内容；并开始定期投放DOU+，数据较初期有了一定提升。

3、2021年10月中旬，仁讯宣公司借鉴同类账号及数据分析后，进行了第三次策划会，再次添加发布内容，将抽奖及创意拍摄方式融入其中，并且强调景区实时信息的发布。

4、2021年10月下旬，经双方沟通后，明确了后期发布内容分为人文大佛、至理大佛、大佛猜想三个系列，并制作统一封面，让账号主页看起来更为整洁清爽，点赞、评论数及粉丝量都有了显著提升。

(二) 项目效益情况。为适应国家文旅部对A级景区常态化暗访的管理工作思路，保障景区5A对标整改的有力推进，定期更换旅游景区标识标牌，长期提升景区管理服务水平，确保景区圆满通过了文旅部的明察暗访。为加大景区宣

传力度，制作旅游宣传手册、宣传折页，宣传地图，有序推进景区宣传工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策划制作了 68 条抖音视频，总浏览量达到 61.5 万，其中大佛猜想系列浏览量达到 12.4 万，点赞量共 5.5 万，粉丝量从 0.2 万增长至 5.0 万。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无

##### （二）相关建议。

无。





# 景区宣传资料印刷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2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0 万元，财政批复资金 2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文物保护和旅游发展。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景区宣传资料印刷费预算资金为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0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景区宣传资料印刷费，实际支付金额为 20 万元，完成率为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景区党政办、旅游文化宗教局等部门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为加大景区宣传力度，为提升景区服务质量，利用旅游黄金周节假日，“中国旅游日”等活动印刷旅游宣传手册、宣传折页、宣传地图等资料，有序推进景区宣传工作。

####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印刷旅游宣传手册、宣传折页、宣传地图等资料，在旅游黄金周节假日在每个旅游志愿者服务岗位有序发放，加大景区宣传力度，有效提升景区服务质量，深受游客好评。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受疫情影响，旅游人次和收入均出现下降。因景区范围广，绿化面积大，园林设备购买经费不足。

##### **（二）建议**

努克克服疫情影响，努力促进景区旅游人次和收入的增长，继续做好景区服务保障项目，不断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和基础设施水平，提升景区旅游形象和知名度。进一步加大对景区环境面貌的提升，使游客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高。

# 乐山大佛附属造像窟龕保护前期勘察研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18 年国家文物局（文物保函[2018]1136 号）、四川省文物局（川文物函[2018]179 号）批复同意“乐山大佛附属造像窟龕保护前期勘察研究项目”立项申请，列入 2019 年度文物保护单位计划，并下达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 105 万元。资金申报和使用均按照管委会项目资金申报流程严格执行，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主要以临江摩崖造像 114 龕与 119 龕开展前期试点研究，主要研究内容有水岩相互作用、盐分迁移结晶作用以及温度循环作用下砂岩的劣化，通过对风化作用的影响研究，开发防风化材料研究。期望通过前期勘察研究工作，为后期乐山大佛附属造像窟龕的治理提供切实可行的科学依据。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资金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05 万元，已支付 51.85 万元，未支

付 51.85 万元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部门具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设专人负责。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较为及时、会计核算比较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管委会项目申报流程进行项目方案申报及报批，方案及项目收到评估报告后按程序进行资金结付，所有项目支付按照财评意见及财务的各项标准列支。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项目实施计划书编制、现场勘查平台搭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布置、现场采样工作；正在进行技术人员现场详细勘察与病害分类研究工作。


###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前期勘查研究工作，为后期乐山大佛附属造像窟龕的治理提供切实可行的科学依据。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无**

### **（二）相关建议。无**



# 乐山大佛景区提质扩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 求平衡专项债券项目专项债券 支出绩效评估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四川省乐山市提升核心景区实力建设国际旅游目的地之乐山大佛景区提质扩容项目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是符合专项债券要求的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项目地点在乐山市市中区九峰镇。包括道路基础设施改造和新建乐山大佛景区南游客中心两大子项。

子项道路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全长约 4273 米，起点篦子街（明月路交叉口），路线向南经乐山大佛景区、东方佛都、九峰镇等景区和省道 S305 线、乐自高速等道路，止于瓦厂坝乐自高速出口。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拆除现有道路路基、路面、绿化、路灯等附属设施，新建路基、路面、雨污排水、截污压力干管、污水提升泵站、路灯、电力管沟、绿化、交安等附属工程，以及道路两侧各 13 米景观绿化和沿线房屋立面风貌塑造。

子项新建乐山大佛景区南游客中心包括接待及展示中心（接待中心 1800 m<sup>2</sup>、展示中心 3000 m<sup>2</sup>、其他用房 900 m<sup>2</sup>）、配套商业区（位于南游客中心和大佛景区之间的道路及河滨带，包括建设 1200 m<sup>2</sup>的球幕影院、1500 m<sup>2</sup>的餐饮基础设施、3000 m<sup>2</sup>的商业用房和 600 m<sup>2</sup>的其他用房）、景区管理用房

(1200 m<sup>2</sup>指挥中心、3200 m<sup>2</sup>景区管理用房、1000 m<sup>2</sup>员工餐厅、800 m<sup>2</sup>其他用房)、交通换乘站(在南游客中心通向大佛景区的道路中设置,约 500 m<sup>2</sup>)、其他用房和地下车库等。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1. 资金计划筹集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95,749.89 万元,其中资本金 30749.89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11%。资本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本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券融资 65,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89%。2019 年计划发行 10 年期专项债券 40000 万元,2020 年计划发行 10 年期专项债券 15000 万元,2021 年计划发行 10 年期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

#### 2. 资金使用计划

2018 年-2021 年的资金需求分别为 8500.00 万元、52521.98 万元、20575.08 万元、14152.84 万元。

#### 3.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乐山大佛景区提质扩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发行规模为 6.5 亿元,资金主要投向领域为文化旅游项目。截至 2022 年 5 月累计发行 3 亿元,资金到位率 46%。其中 2019 年发行 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年度投资完成 77.41%;2020 年发行 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年度投资完成 57.03%;2021 年发行 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年度投资完成 14.1%。截止 2022 年 4 月 27 日已使用 2.5318 亿元,剩余 0.4682 亿元于 2022 年 5 月 7 日按财政局的要求已全部拨付至集团下属

子公司，地债系统拨付进度为 100%。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业主单位为乐山大佛旅游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乐山大佛旅游项目建设有限公司。在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期间，业主单位将会配合做好本地区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工作，及时准确提供相关资料，配合做好信息披露、信用评级、资产评估等工作。在项目建设期间，业主单位将主动披露项目施工期间的施工进度、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项目单位会同项目主管部门将项目资产纳入国有资产进行管理，根据资产形式和类别建立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做到项目资产的精细化监督管理。在项目运营期间，业主单位将会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责任，加强成本控制，确保项目形成的专项收入应收尽收，并按照规定及时足额上交。业主单位定期对项目资产开展资产查验工作，重点检验项目资产是否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管理，是否按照专项债券发行时设定的用途进行使用，防止国有资产发生流失、减值等情况，保障资产高效运营。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为乐山大佛旅游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在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期间，主管部门将会做好本地区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的监督和指导工作。在项目建设期间，主管部门将积极跟进项目建设进度，监督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在项目运营期间，行业主管部门将配合财政部门编制项目收益债券收支决算，在政府性基金预

算报告中全面、准确反映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取得的收入等情况。债券对应资产管理方面，主管部门将会协同财政部门将本项目形成的资产纳入国有资产管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景区道路、篦子街至瓦厂坝乐自高速出口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已完工通车，目前正进行结算工作，资料整理准备报送财评中心。南游客中心项目目前主体1号楼、2号楼、3号楼、4号楼主体全部封顶完成，纯地库区域土方开挖完成80%，纯地库区域施工恢复正常，内装施工单位已进场目前进行材料封样工作。

#### **（二）项目效益情况。**

##### **1. 经济效益**

乐山大佛景区资源具有独特性，又能够在乐山地区形成很好的优势互补，本项目建设成功对当地GDP的拉动，对财政的直接贡献都十分明显，在消费、就业、旅游产品生产等方面都会有很大的拉动和带动作用。

##### **2. 社会效益**

道路基础设施改造串联大佛景区和九峰集镇，既是游客到大佛景区、峨眉山景区的重要旅游通道，也是乐山市主城区联系五通桥的交通干道，是乐山市的东大门，是展示乐山市对外城市形象的名片之一，对展示乐山市悠久的历史 and 深

厚文化底蕴，提升乐山国际旅游城市形象起到重要作用。

新建南游客中心选址不在世界遗产范围内，建成后可极大的分散乐山大佛文物保护区的游客密度和强度，对大佛文物群和文化遗产的保护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建设所需要的资金除了资本金外，主要来源于发行债券，一旦国家经济形势发生变化，产业政策和债券发行政策进行调整，都可能给项目的资金筹措带来风险，资金一旦落实不到位，将直接影响工程进度。

##### **（二）相关建议。**

（1）是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确保每年资本金落实到位；（2）是提前做好债券发行准备，按时进行债券发行申请；（3）是加强项目管理，按计划完工；（4）是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5）是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和证券发行债券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策略。





## 石窟研究院办公楼维修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重点说明以下内容：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办公区域 2020 年 8 月遭受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水，办公区房屋门、窗、墙面等均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坏，存在安全隐患。资金申报和使用均按照管委会项目资金申报流程严格执行，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对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后山院门维修、门禁一体机维修调试、伸缩门安装、配电箱及辅材安装、侧门维修、路边石维修安装、排水沟清理、排水沟盖板损坏更换、路面损坏维修。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资金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石窟研究院办公楼维修预算资金为 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7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石窟研究院办公楼维修实际支付金额为 6.98 万元，完成率为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部门具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设专人负责。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较为及时、会计核算比较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管委会项目申报流程进行项目方案申报及报批，方案及项目收到评估报告后按程序进行资金结付，所有项目支付按照财评意见及财务的各项标准列支。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乐山大佛石窟研究院后山院门、门禁一体机、伸缩门、配电箱及辅材、侧门、路边石、排水沟、排水沟盖板、路面维修和更换。

###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对石窟研究院办公区域的维修，为后期乐山大佛保护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很好的工作环境。

##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



## 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大佛景区包含凌云山、乌尤山、龟城山，森林覆盖率高，为切实保护景区火灾形式高度稳定，2021年管委会依托我大队建立一支兼职森林扑火队伍，更好的发挥森林扑火队对森林火灾的救援效率，充分履行党委政府赋予消防救援队伍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任。

(二)项目绩效目标。确保乐山大佛景区火灾形式高度稳定。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预算资金为22.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22.96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实际支付金额为22.96万元，完成率为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乐山大佛消防消防大队负责组织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大佛景区包含凌云山、乌尤山、龟城山，森林覆盖率高，为切实保护景区火灾形式高度稳定，2021年管委会依托我大队建立一支兼职森林扑火队伍，更好的发挥森林扑火队对森林火灾的救援效率，充分履行党委政府赋予消防救援队伍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任。

**（二）项目效益情况。**确保了乐山大佛景区火灾形式高度稳定。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主要问题**

因森林覆盖率高，森林防灭火工作任务繁重，防控经费不足。

### **（二）建议**

进一步加大对景区森林火灾防控的经费投入，有效保护景区消防安全。



# 寺庙维护支出和三峰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按照 2004 年省政府关于整合乐山大佛、乌尤寺旅游资源，实现一票制的要求，2010 年市委领导专题协调处理峨眉山-乐山大佛景区管委会与乌尤寺门票分成问题，形成《议事纪要》，乐山大佛景区每年按议事纪要拨付门票分成给乌尤寺。按照全市“建设四川旅游首选地”的发展定位和乐山大佛景区打造“弥勒世界、佛国乐园”，建设国际佛教文化旅游目的地发展目标，景区要逐步再现“凌云九峰、峰各有寺”盛景，经管委会和凌云寺双方协商，2017 年将丹霞峰、兑悦峰、拥翠峰资产移交凌云寺使用、管理。2020 年财政拨付的 2021 年寺庙维护支出和三峰管理项目费用，共计 650 万元资金，包括僧众生活保障，宗教活动正常开展，日常维护正常进行，乌尤寺的管理水平提升。还包括凌云寺“三峰”项目建设。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景区与寺庙关系和谐，共同促进景区发展，建设国际佛教旅游目的地。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年寺庙维护（门票分成）支出项目预算资金为4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450万元。三峰管理支出，共计200万元资金，合计650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年寺庙维护支出和三峰管理项目支出项目，实际支付金额为650万元，完成率为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经景区管委会批准同意后，由旅游文化宗教局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财政拨付的2021年寺庙维护支出和三峰管理项目费用，共计650万元资金，包括僧众生活保障，宗教活动正常开展，日常维护正常进行，乌尤寺的管理水平提升。还包括凌云寺“三峰”项目建设。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乐山大佛和乌尤寺旅游资源得到有效整合，乌尤寺成为景区核心资源之一，景区旅游品质提升。

2、改善乌尤寺整体环境，增强僧众归属感，提升景区和寺庙关系。

3、景区扩容提质成效明显，丹霞峰毗卢院（原佛国天堂）已开放，成为景区新景点。

4、“凌云九峰、峰各有寺”盛景逐步呈现，建设国际佛教文化旅游目的地目标正在逐步实现，景区旅游品质进一步提升。

####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主要问题

受疫情影响，今年财政困难，财政资金拨付不够及时。因受疫情影响，开工时间延后，同时寺庙自养收入减少，寺庙自有资金投入不足，影响三峰整体工程进度；

##### （二）建议

门票分成继续按时拨付，确保寺庙正常支出和宗教活动正常开展，不断提升乌尤寺品质。鉴于宗教建筑的特殊性和“三峰移交”的时效性，寺庙自养收入减少，应建立项目建设长效补助机制，加快剩余工程的建设。

2022年6月15日





# 征地遗留人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08年4月29日经市政府批准的《乐山东方佛都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解决九峰镇钓鱼台社区20名用工名额问题的方案》（〔2008〕193号），明确由大佛管委会承担因东方佛都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征占市中区九峰镇钓鱼台社区5组征地遗留招工（东方佛都）12名人员费用。依照《关于解决九峰镇钓鱼台社区用工问题有关费用支付协议》，这12名人员由东方佛都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使用，大佛管委会根据协议按照东方佛都普工岗位人员费用标准，每月将12名人员费用支付给东方佛都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大佛景区承担的随机抽选的12名用工人员，不增补或替换，并随着自然减员及进入社保支付系统等情况而递减，直至递减完毕。2021年征地遗留人员项目预算资金为96.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96.96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积极稳妥处理好九峰镇钓鱼台社区5组征地遗留招工问题；维护社会的稳定。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征地遗留人员项目预算资金为 96.9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96.96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景区宣传费，实际支付金额为 69.81 万元，完成率为 72%。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由景区组织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东方佛都和大佛管委会对东方佛都征地遗留招工 12 名人员有关费用支付所签订的协议和补充协议按时按量支付完毕。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积极稳妥处理好了九峰镇钓鱼台社区 5 组征地 遗留招工问题；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 **(一) 存在主要问题**

无

### **(二) 建议**

无



# 专用材料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53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5 3 万元, 财政批复资金 4 4 万元, 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 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文物保护和旅游发展。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和资金与具体实施内容和支出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水电费用预算资金为 53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为 44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水电费用, 实际支付金额为 44 万元, 完成率为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支付流程符合景区财政相关规定。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由景区凌云乌尤处、嘉定坊管理处、机关党办等部门具体实施。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景区环境卫生类耗材；厕所日常保洁类耗材；安全综合类灭火器材、防汛物资,以确保景区正常运转。日常开展辖区旧大桥至水泥厂沿线环境卫生清扫、厕所清扫保洁维护及园林绿化日常管理维护等工作。“大佛先锋”物资采购、物料制作、资料印制、药品购买等。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提升景区服务和旅游秩序,景区环境面貌得到提升,游客满意度得到提高,不断推动景区可持续发展。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 存在的问题。**

受疫情影响,旅游人次和收入均出现下降。因景区范围广,绿化面积大,园林设备购买经费不足。

### **(二) 建议**

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努力促进景区旅游人次和收入的增长,继续做好景区服务保障项目,不断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和基础设施水平,提升景区旅游形象和知名度。进一步加大对景区环境面貌的提升,使游客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高。



# 2020 年四川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夜游三江项目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夜游三江”分为游江、游山和游城三大板块，由是我省已建成的最大单体夜游旅游项目。项目一期于 2017 年 9 月建成试运营，一期升级版于 2019 年 5 月亮相，整个项目以“夜游三江”“夜游凌云山”为主题，深挖“凌云九峰、峰各有寺”佛教渊源，对乐山大佛本体、滨河路沿线、大佛核心景区 12 条精品线路等实施整体亮化，营造“国画山水”“睡佛初醒”等禅意城市景观，并配套新游船、伴手礼等服务，利用定时展演、点亮点相互衔接配合进行运营，增强线路上的仪式感、沉浸式体验，满足游客夜观大佛、睡佛的核心需求。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项目申报资金总额：43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43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二）项目绩效目标。**该项目实施以来获得了广大市民和游客的一致好评，游客平均停留时间由原来的 1.7 天增至 2.1 天。下一步结合市场进行改造升级，实现游客在乐旅游

停留时间平均增加 8 个小时，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收入预计 300 万元左右，2021 年,正常情况下可以达到 700 万元左右，为乐山市进一步做强月光经济发挥良好示范带动作用。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截至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用于运营相关成本及“夜游三江”相关项目建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对照项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专款专用。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一期建设于 2017 年旅博会前完成，投资 1.25 亿元，建成了沿江两岸“禅意城市、国画山水、五色佛光、心中有佛、睡佛初醒”等夜间景观。

**（二）项目效益情况。**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创新旅游模

式，扩大旅游消费、拉动经济增长，带动月光经济，显著提升游客体验度，提升了市民的幸福感，将进一步推动乐山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受疫情影响，旅游人次和收入均出现下降。

**（二）相关建议。**努力促进景区旅游人次和收入的增长，继续做好景区保护和发展项目，不断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和基础设施水平，提升景区旅游形象和知名度。



# 2021 年第一批省级交通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2020 年 8 月，公司按程序向市交通运输局报送了新建 2 艘新能源游船的运力申请，并取得《关于同意乐山大佛旅游有限公司新建两艘游船的批复》（乐交函〔2020〕214 号）。2020 年 9 月，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湖南桃花江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为新能源游船建造单位，合同约定工期 300 个日历天。合同签订后，船舶设计单位庚即启动了设计图纸送审工作，并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湖南省益阳市船舶检验局审图批文。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交通运输厅《客船提档升级试点工作方案》及市交通局《关于推进乐山市客船提档升级试点工作的函》（乐交函[2019]560 号）工作安排申请补贴资金 146 万元，资金的使用完全符合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水路交通运输绿色发展的部署要求，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兴安”十大行动计划（2019-2020 年）》打造新能源客船安全性能、污染物排放、舒适性能等方面特点和量化数据，加快客船服务提档提升，为推进景区发展进程。

###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截至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用于 2 艘新能源游船建造，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对照项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审批制度，专款专用。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增强了大佛旅游公司融资能力，减少公司运营支出，缓解公司现金流量不足、资金周转困难等问题。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过船厂前期准备，2 艘新能源游船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造。目前，2 艘新能源试点旅游船已完成了钢质主船体、上层建筑等施工建造，正进行船舶动力系统、电池系统等安装及内部装饰装修施工，力争 12 月底建造完工。

# 2021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18 年国家文物局(文物保函【2018】1136 号)、四川省文物局(川文物函【2018】179 号)批复同意“乐山大佛九曲栈道区域危岩体抢险加固项目”立项申请,2020 年 10 月由省财政厅、文物局下达了 500 万元的专项资金。现资金到位,已列入 2021 年文物保护经费。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在乐山大佛前期危岩体治理工作的基础上,深入开展九曲栈道区域的详细工程地质勘察和监测,重点关注人流荷载、自然因素和岩体结构对九曲栈道区域的影响,查明该区域存在的潜在风险,评估九曲栈道区域岩体的稳定性,分析该区域岩体失稳的机理。

(2) 在详细工程地质勘察和监测成果的基础上,进行九曲栈道区域危岩体抢险加固方案设计,提出有针对性的、与遗产环境相协调的、对九曲栈道区域龛窟无损的加固修缮措施。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资金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500 万元，合同价 270 万元，已支付资金 135 万元，未支付资金 135 万元。

2. 资金使用。说明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支付依据是否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是否与预算相符，并对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部门具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设专人负责。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较为及时、会计核算比较规范。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所有项目均严格按照管委会项目申报流程进行项目方案申报及报批，方案及项目收到评估报告后按程序进行资金结付，所有项目支付按照财评意见及财务的各项标准列支。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平面地形图测绘和崖壁三维测绘。完成崖壁危岩体的调查及分类；完成侧壁石窟的现场病害调查；完成危岩体及影响岩体稳定的因素的监测仪器的安装。完成区域考古勘察脚手架工作平台的搭建。

###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评估九曲栈道区域岩体的稳定性，分析该区域岩体失稳的机理。

####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无

(二) 相关建议。无



# 2021 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经费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1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根据财政厅、文化旅游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经费的通知》，该项目资金专项用于组织开展文化工作者选派和培养工作等方面。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该项目资金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截至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用于组织开展文化工作者选派和培养工作等方面，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项目是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统筹规划，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按标准及时落实相关补助政策，统筹规划，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有利于后续组织开展文化工作者选派和培养工作的开展，有利于人才选拔工作。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无

#### （二）相关建议。无

# 财政局

## 关于 2022 年部门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报告报送和公开的请示

管委会：

根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部门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乐市财政监〔2022〕14 号）的要求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我委需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我局已汇总完成 1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49 个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3 个重点项目及 5 个中央、省转移支付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拟报送市财政局并按要求公开。

妥否，请批示。

- 附件：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局

2022 年 6 月 17 日

